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征收公司部分土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拥有位于武汉市江岸区的部分土地已被政府纳入征收范围。为配合政府工作，公司八届四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征收公司部分土地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武汉市江岸区城区改造更新局（现更名为武汉市江岸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以下简称为“区城市更新局”）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公司被政府收回土地总面积约366,842.07平方米，补偿总价为人民币4,281,284,025元，其中：位于轨道交通12号线项目征收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的补偿总价为人民币1,917,674,811元；剩余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位于江岸区政府实施实施的滨江（沿江）商务区七期项目征收范围内）补偿总价为人民币2,363,609,214元。关于滨江（沿江）商务区七期项目征收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费用的支付方式及期限及其他涉及土地移交等相关事宜，同意公司与区城市更新局根据政府征收的进度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具体约定。

该事宜已经公司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详情请查阅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土地收回进展情况
（一）区域更新与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原协议”），约定由区域更新收回公司位于A06040174号宗地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二）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区城市更新局与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29日及2023年12月28日签订《关于土地确权收回补偿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及《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补充协议之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对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费用的支付方式及期限等进行了补充约定。

（三）现因政府规划调整影响，轨道交通12号线（以下简称“12号线”）车辆段征收用地范围发生了调整，12号线车辆段拟征以武汉市轨道交通12号线（江北段）工程丹水池车辆段用地建设项目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武资建造[2024]004号）明确的用地范围为准。为配合12号线施工进度，区城市更新局与公司一致同意，由区城市更新局对原协议项下土地使用权进行整体收回及补偿。

近日，为确保12号线按期开工建设以及原协议的正常履行，区城市更新局与公司特订立《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补充协议之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

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披露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征收公司部分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1号）。

《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披露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征收公司部分土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1号）。

三、协议主要内容
《补充协议三》当事人双方：
征收人：武汉市江岸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以下简称甲方）
被征收人：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双方共同确认，乙方被收回的土地使用权位于A06040174号宗地范围内，被收回土地总面积约366,842.07平方米。乙方应就其被收回的土地，委托法定资质机构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评估，如土地存在土壤被污染的情形，则乙方应当依据《湖北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处理。

（二）双方共同确认，收回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补偿款总价为人民币4,281,284,025元。其中12号线项目部分的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款总价为1,917,674,811元，原沿江商务区七期部分的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款总价为2,363,609,214元。

双方共同确认，截止《补充协议三》签订之日，甲方已向乙方支付补偿款共计人民币1,342,372,367元。剩余未支付补偿款共计人民币2,938,911,658元。

（三）为确保12号线的施工进度不受影响，乙方同意在《补充协议三》生效后，按照甲方施工要求，将乙方宗地上涉及12号线施工范围内的全部房屋和土地搬迁腾空后移交给甲方，相应的水、电、燃气、广电通讯等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上述施工范围内房屋和土地移交期限最迟不晚于2025年6月30日前。

（四）甲方支付补偿款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款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2024年12月31日前，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补偿款人民币400,000,000元；2025年6月30日前，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补偿款人民币100,000,000元。

（《补充协议二》中约定“在江岸区人民政府工作日内拟收回使用权的土地列入征收范围并下达《征收决定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补偿总价的15%，即人民币354,541,382.1元。”）

（五）乙方将原沿江商务区七期范围内，除12号线已收回土地之外的剩余土地及房屋移交给甲方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第二笔补偿款人民币，该补偿款应为《补充协议二》约定土地收回款总额60%部分扣除前两次已支付款项之余额。

（《补充协议二》中约定“乙方按《补充协议二》约定将收回土地地块及地上全部房屋移交给甲方后有1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补偿款的45%，即人民币1,063,624,146.3元。”）

（六）在乙方配合收回土地的不动产征收工作办理国有使用权注销及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后，甲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补偿款的剩余40%补偿尾款，即人民币945,443,635.6元，如甲方未能及时支付，甲方应承担与乙方协商处理。

（七）双方共同确认，《补充协议一》项下收回土地的补偿款总价为1,917,674,811元，其中甲方已向乙方支付补偿款共计342,372,367元。剩余未支付20%补偿款人民币383,534,962元和未支付10%补偿尾款人民币191,767,842元，由甲方应按照《补充协议一》的约定继续执行并支付款项。

（八）《补充协议三》自双方共同签署《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补充协议之三》之日起生效。

（九）《补充协议三》是《原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三》协议条款与《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三》约定为准；《补充协议三》未涉及部分，仍按《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的约定执行不变。

四、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补充协议三》，在满足合同约定付款前条件下即协议项下土地全部被收回后，且征收款项依约顺利到账，将会增加公司于2024年度及以后年度的资产处置收益和净利润，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额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需要说明的是，受客观因素影响，上述土地征收进度及补偿款如仍收回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1日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一、取消议案基本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二、取消原因
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审慎研究，认为该议案涉及《公司章程》的修改，对公司治理结构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且目前市场环境复杂，该议案的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取消该议案。

三、后续安排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择机召开下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他重要议案。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

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也不构成任何要约或承诺。投资者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十二、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十三、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十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十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十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十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十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十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二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二十二、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二十三、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二十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二十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十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二十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二十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二十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三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三十二、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三十三、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三十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三十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十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三十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三十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三十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四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四十二、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四十三、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四十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四十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十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四十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四十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四十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五十二、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五十三、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十四、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十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十六、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五十七、附件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
2. 取消议案的董事会决议

五十八、其他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十九、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取消该议案并不意味着公司经营状况发生变化，也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失去信心。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秉承诚信经营原则，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六十、其他说明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十一、联系方式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99号
电话：0512-88888888

● 筹备文件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二）授权委托书
（三）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9日召开的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五）持件人姓名：
（六）持件人身份证号码：
（七）持件人联系电话：
（八）持件人联系地址：
（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五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五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五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五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五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五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五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五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五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五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六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六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六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六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六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六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六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六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六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六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七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七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七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七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七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七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七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七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七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七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八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八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八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八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八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八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八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八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八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八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九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九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九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九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九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九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九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九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九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九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零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零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零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零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零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零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零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零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零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一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一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一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一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一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一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一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一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一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一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二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二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二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二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二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二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二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二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二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二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三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三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三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三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三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三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三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三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三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三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四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四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四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四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四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四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四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四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四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四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五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五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五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五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五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五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五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五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五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五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六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六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六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六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六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六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六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六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六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六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七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七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七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七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七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七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七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七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七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七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八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八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八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八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八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八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八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八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八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八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九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九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九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九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九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九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九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九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一百九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一百九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零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零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零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零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零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零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零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零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零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一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一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一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一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一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一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一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一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一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一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二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二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二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二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二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二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二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二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二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二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三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三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三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三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三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三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三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三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三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三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四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四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四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四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四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四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四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四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四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四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五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五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五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五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五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五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五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五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五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五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六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六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六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六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六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六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六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六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六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六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七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七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七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七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七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七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七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七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七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七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八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八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八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八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八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八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八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八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八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八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九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九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九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九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九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九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九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九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二百九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二百九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零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零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零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零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零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零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零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零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零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一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一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一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一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一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一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一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一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一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一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二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二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二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二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二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二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二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二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二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二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三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三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三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三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三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三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三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三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三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三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四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四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四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四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四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四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四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四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四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四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五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五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五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五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五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五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五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五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五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五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六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六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六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六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六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六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六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六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六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六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七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七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七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七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七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七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七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七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七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七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八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八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八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八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八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八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八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八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八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八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九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九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九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九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九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九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九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九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三百九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三百九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零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零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零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零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零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零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零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零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零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一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一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一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一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一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一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一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一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一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一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二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二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二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二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二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二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二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二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二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二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三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三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三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三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三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三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三十六）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三十七）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三十八）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三十九）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四十）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四十一）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四十二）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四十三）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四十四）持件人手机号码：
（四百四十五）持件人电子邮箱：
（四百四十六）持件人